

# ~高雄市107學年度模範生及畢業生與市長合影注意事項~

## ~~轉知學生、帶隊老師及家長~~

- (一) 請學生及陪同師長務必準時依排定報到時間報到，領取口卡後由工作人員引導進入會場至等待區休息等待合影，口卡係作為每位合影學生識別證及照相時之用，請妥為保管至與市長合影流程結束，並將於合影後收回。
- (二) 各校由領隊（帶隊教師或家長代表）至報到處報到，領取一本「活動手冊」。
- (三) 學生及陪同師長報到領取口卡後，學生請在等待區等待工作人員唱名進場，由工作人員引導排隊進入彩排區，再依序進入拍照區，陪同師長請在休息區等候學生與市長合影後再帶離會場。
- (四) 進入照相區前，現場備有置物籃，請學生將手邊物品全數放至籃內（手機請務必關機或調整成靜音），由學生志工協助保管（本項保管係服務性質，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），並領取號碼牌作為領取物品憑證，口卡則請學生隨身攜帶至工作人員收走為止。為使照相順利，盡量不要攜帶太多物品。合影學生毋需攜帶獎座、獎狀。
- (五) 在等待時，請觀摩現場進行方式，並遵循現場人員指引，以利拍照時間掌控。請合影學生站在市長「左邊」，僅「學生」合影，拍照時間約10秒，請把握時間。
- (六) 照相完畢後，在出口處憑號碼牌領取寄放物品後，學生與陪同師長即可離去，或由各校領隊集合帶回。
- (七) 請學生及陪同師長務必依排定時間報到，逾時者，將安排於該場次全部拍照結束後補拍。
- (八) 各拍照場地均不宜攜帶食物及鮮花入館，並請保持安靜，勿大聲喧嘩，以維護會場秩序。
- (九) 因人數眾多，時間有限，市長不克簽名，敬請配合。（合照底片將燒錄成光碟後由各校轉交合影學生），學生與市長合影後請即離開會場。
- (十) 學生或陪同師長若行動不便，請預先致電承辦學校聯絡人，以利協助引導至拍照區。
- (十一) 因各合影場地內部停車位有限，請參加合影之學生及陪同師長，多多利用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往，或停放於各合影場地周邊劃設之停車格，學校將安排人員進行交通指示及疏導。

各區聯絡人：

分區	合影日期	承辦學校	聯絡人
A	6/13（四）	美濃國中	王滄廷主任：0910-676-466
B	6/19（三）	中山國中	林培彰主任：0937-475-139
C	6/21（五）	五福國小	黃子凌主任：0963-081-099
D	6/24（一）	新上國小	邱素真主任：0930-828-924
E	6/25（二）	勝利國小	張鳳盛主任：0935-738-870